

标段编号: 2304-440311-04-05-749130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1日

## 目 录

|                       |     |
|-----------------------|-----|
|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 4   |
| 2、投标人签署承诺书情况 .....    | 5   |
| 3、企业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    | 45  |
| 4、项目负责人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 | 83  |
| 5、项目班子配备 .....        | 105 |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 序号 | 资信要素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
| 1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为响应（深建市场[2016]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定性评审要素设置规则》的通知，本招标文件资信标不做评审（评价或评级），但要求投标人认真响应资信要素各项内容。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情况汇总表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 2  | 投标人签署承诺书情况    |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将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 3  | 企业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 投标人提供近5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并以竣工验收时间为为准）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2项计取。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或标段的，招标人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或标段合同数量判断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或标段合同内容及顺序罗列业绩信息。）证明材料：1、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之一截图。2、工程合同（应包含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及建设内容、工作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日期、双方盖章等关键页）。3、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等证明材料扫描件。4、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以上资料缺一不可（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 4  | 项目负责人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5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并以竣工验收时间为为准）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项，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1项计取。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或标段的，招标人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或标段合同数量判断业绩数量，并按照   |

|   |        |   |
|---|--------|---|
|   |        | 各独立子项目或标段合同内容及顺序罗列业绩信息。)。 证明材料： 1、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2、工程合同（应包含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及建设内容、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工作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日期、双方盖章等关键页）。 3、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等证明材料扫描件。 以上资料缺一不可（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
| 5 | 项目班子配备 | 1、投标人需提供拟派项目班子配备情况； 2、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姓名、职称、执业注册证、上岗资格等。 证明材料：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学位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工程师、资料员等如有则提供）、岗位证（提供安全负责人的住建部门或应急部门颁发的C证或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或政府部门颁发的资料员等岗位证）、执业注册证（如有需提供），以及截标之日前3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记录等（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人员职称证书应以人社部门颁发或者在人社部门核准备案的职称评审委员会颁发的为准。如职称证书由经人社部门核准备案的职称评审委员会或机构颁发的，须提供该评审委员会或颁发机构经人社部门核准备案的证明材料，否则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职称证书由中央单位（企业）下属二级单位颁发的，需提供中央单位（企业）经人社部门核准备案的证明材料以及二级单位经中央单位（企业）核准备案的证明材料，否则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 |
|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8]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九条。

[9]–[11]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五、七、九条，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第四十七条。

##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投标人企业名称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杨国龙                 |  |
| 资质类别及等级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 项目负责人<br>资格类别及等级             | 职称证/<br>风景园林施工高级工程师 |  |
| <b>投标人近 5 年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b>  |  |                        |                              |                     |  |
| 1、工程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合同金额：28632.6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8 月 16 日                     |  |                        |                              |                     |  |
| 2、工程名称：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金额：13875.20 万元（建安费 13311.0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  |
| <b>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b>  |  |                        |                              |                     |  |
| 1、工程名称：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金额：13875.20 万元（建安费 13311.0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 |  |                        |                              |                     |  |
| (是否体现项目负责人：√是/否)   |  |                        |                              |                     |  |
| <b>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置情况</b>  |  |                        |                              |                     |  |
| 拟配<br>人员<br>数量   | 8 人  | 具备执业资格<br>人员数量（若<br>有） | 注册安全工程师 1 人。<br>注册造价工程师 1 人。 | 具备职称人员<br>数量        | 正高级 0 人，<br>高级工程师 4 人，<br>中级 4 人，<br>初级 0 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票决原则和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关键信息（包括：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及建设内容、工作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日期、竣工时间、双方盖章等相关证明文件的关键信息）应当用红色矩形框标注出来  
3. 当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数量大于要求数量时，招标人只对前 N (N=规定提供的数量) 项进行复核和统计。

**投标人业绩、项目负责人业绩、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件资料详见第三、四、五点**

##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5



##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2】第01202201100031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01)月(10)日

###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 变更（备案）事项  |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法定代表人变更   | 曾伟雄         |        | 杨国龙        |
|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万玲玲       | 监事          | 选举     |            |
| 全小燕       | 董事          | 选举     |            |
| 卢歆        | 监事          | 选举     |            |
| 叶劲枫       | 董事          | 选举     |            |
| 曾伟雄       | 董事兼经理       | 选举     | 是          |
| 涂善忠       | 董事长         | 选举     |            |
| 涂文哲       | 董事          | 选举     |            |
| 肖健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谢纯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郑晓青       | 监事          | 选举     |            |
| 魏杰城       | 董事          | 选举     |            |
| 黄庆和       | 副董事长        | 选举     |            |
|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万玲玲       | 监事          | 选举     |            |
| 全小燕       | 董事          | 选举     |            |
| 卢歆        | 监事          | 选举     |            |
| 叶劲枫       | 董事          | 选举     |            |
| 曾伟雄       | 董事          | 选举     |            |
| 涂善忠       | 董事长         | 选举     |            |
| 涂文哲       | 董事          | 选举     |            |
| 肖健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谢纯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郑晓青       | 监事          | 选举     |            |

|     |      |    |   |
|-----|------|----|---|
| 魏杰城 | 董事   | 选举 |   |
| 黄庆和 | 副董事长 | 选举 |   |
| 杨国龙 | 经理   | 聘用 | 是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 申报事项        | 原申报事项     | 现申报事项                         |
|-------------|-----------|-------------------------------|
|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 231229718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231229718W |
| 原执照注册号:     |           | (01-2)                        |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1150012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董事备案，住所(经营场所)。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 变更（备案）事项   |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14—20号首层 |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            |
|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全小燕        | 董事                       | 选举                        |            |
| 卢歆         | 监事                       | 选举                        |            |
| 叶劲枫        | 董事                       | 选举                        |            |
| 杨杨         | 监事                       | 选举                        |            |
| 涂善忠        | 董事长                      | 选举                        |            |
| 涂文哲        | 董事                       | 选举                        |            |
| 肖健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谢纯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郑晓青        | 监事                       | 选举                        |            |
| 魏杰城        | 董事                       | 选举                        |            |
| 黄娅萍        | 董事                       | 选举                        |            |
| 杨国龙        | 董事兼总经理                   | 聘用                        | 是          |
|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                          |                           |            |
|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 职务                       | 职务产生方式                    | 是否法定代表人    |
| 全小燕        | 董事                       | 选举                        |            |
| 卢歆         | 监事                       | 选举                        |            |
| 叶劲枫        | 董事                       | 选举                        |            |
| 杨杨         | 监事                       | 选举                        |            |
| 涂善忠        | 董事长                      | 选举                        |            |
| 涂文哲        | 副董事长                     | 选举                        |            |
| 肖健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谢纯         | 独立董事                     | 选举                        |            |
| 郑晓青        | 监事                       | 选举                        |            |
| 魏杰城        | 董事                       | 选举                        |            |

|     |        |    |   |
|-----|--------|----|---|
| 黄娅萍 | 董事     | 选举 |   |
| 杨国龙 | 董事兼总经理 | 聘用 | 是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 申报事项        | 原申报事项     | 现申报事项                         |
|-------------|-----------|-------------------------------|
| 章程备案        |           | 准予章程备案                        |
|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 231229718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231229718W |
| 原执照注册号:     |           |                               |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10180014号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注册资本（金）。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八日

| 变更（备案）事项  |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注册资本（金）变更 | 179589.045200万元（人民币） | 172334.8902万元（人民币）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 申报事项 | 原申报事项 | 现申报事项  |
|------|-------|--------|
| 章程备案 |       | 准予章程备案 |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312297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231229718W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 资质证书

|                        |                          |         |                  |
|------------------------|--------------------------|---------|------------------|
| 企业名称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详细地址                   |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14-20号首层 |         |                  |
| 建立时间                   | 1995年07月19日              |         |                  |
| 注册资本金                  | 179589.0452万元人民币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r>(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91440101231229718W       |         |                  |
| 经济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
| 证书编号                   | A144021183-6/1           |         |                  |
| 有效期                    | 至2028年12月22日             |         |                  |
| 法定代表人                  | 杨国龙                      | 职务      | 集团总裁             |
| 单位负责人                  | 杨国龙                      | 职务      | 集团总裁             |
| 技术负责人                  | 杨杨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园林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
| 备注:                    | 原发证日期: 2012年08月20日       |         |                  |

| 业 务 范 围                |
|------------------------|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br>***** |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8260

| 证 书 延 期     |
|-------------|
|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
| 核准机关(章)     |
| 年 月 日       |
|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
| 核准机关(章)     |
| 年 月 日       |
|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
| 核准机关(章)     |
| 年 月 日       |

| 企 业 变 更 栏                                    |
|--|
| 详细地址变更为: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br>***** |
| 变更核准机关(章)<br>(2)                             |
| 2024年01月26日                                  |
| 注册资金变更为: 172334.8902万元。<br>*****             |
| 变更核准机关(章)<br>(2)                             |
| 2024年01月13日                                  |
| 变更核准机关(章)                                    |
| 年 月 日  |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55935

企 业 名 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法 定 代 表 人: 杨国龙

注 册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有 效 期: 至2030年05月1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5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69667

企 业 名 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29718W

法 定 代 表 人: 杨国龙

注 册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12日

资 质 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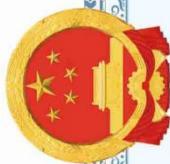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cic.net>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29718W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8516

企 业 名 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杨国龙  
单 位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二街26号之一二层217室  
经 济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5月30日 至 2026年05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开户许可证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200382280310001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杨国龙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06760104



2022 年 01 柜面业务章  
(10)

## 2、投标人签署承诺书情况

附件：

### 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施工）（投标人填写）

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二、投标人每更换一次项目负责人，履约评价扣 5 分；每更换一名投标文件中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履约评价扣 2 分；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三、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项目负责人不在岗一次，履约评价扣 2 分；任一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在岗一次，履约评价扣 1 分。

四、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区实行数据共享。

五、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 号）》文件。

六、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施工和监理项目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但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无需提供）。

七、签署诚信投标的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3 签署），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4 提供）。

八、已详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九、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杨同龙

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海安路 13 号越秀财富世纪广场

33-34 楼

邮政编码：510600

公司总部电话：020-87376637

传真：020-87526532

日期：2025 年 09 月 11 日

## 承诺书附件 1

###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   |
| 标段名称                 |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施工)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投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工程地址                 | 深圳市光明区   |
|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
| 投标单位<br>盖章           | 单位（公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br>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
| 投标单位<br>法定代表人<br>人签字 |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br>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br>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

## 承诺书附件 2

###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即施工项目负责人），且未同时兼任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机构成员。
- 3、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4、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5、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6、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7、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8、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9、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09月11日

### 承诺书附件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 姓名                         | 曾杼   | 性 别                               | 女                       | 年 龄   | 49          |
|----------------------------|--|-----------------------------------|-------------------------|-------|-------------|
| 职务                         | 项目负责人  | 职 称                               | 风景园林施工高级工程师             | 学 历   | 本科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件   | 证件号码                              | 440106197611241848      | 手机号码  | 13602701504 |
| 参加工作时间                     | 1999 年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20          |
|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  | 职称证/风景园林施工/粤高职证字第 1801001010674 号 |                         |       |             |
| 近 5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已完 | 备注          |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合同金额：<br>13875.20 万元，其中建安费 13311.07 万元。<br>面积：714400m <sup>2</sup> | 2020.5.15–<br>2021.6.28           | 2020.5.15–<br>2021.6.28 | 已完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身份证件



学历证



职称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曾籽 |                             | 证件号码             | 440106197611241848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失业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9 18:15，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9 18:15

网办业务专用章

## 项目负责人业绩



高明区 首页 政务公开 交易信息 交易指南 监督监管 数据统计 互动交流 |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信息>高明区>工程交易>招标公告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8-13 16:45 来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MJ2019080

##### 1. 招标条件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由佛山市高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明发改资[2019]37号文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佛山市高明区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西江产业新城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佛山市高明区

2.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2.4 计划工期：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2.5 招标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2.6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设备及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施工安全防护、包税金。

2.7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全数入围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条件要求：

4.2.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及资质：

(1) 营业执照须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以工商营业执照注明的经营范围为准。如该执照的经营范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按照该营业执照提供的经营范围查询方式查询确定的经营范围）；

(2)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2.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的成员单位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2) 组成联合体的各成员应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书（也称联合投标协议书，下同），该协议书须明确牵头人（牵头人应由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的成员单位担任），授权其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须明确分工及责任，约定各成员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投标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的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

(6)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3 投标人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4.3.1 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开标当天考评结论为C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

4.3.2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4.4 对投标人拟派人员要求  
4.4.1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由牵头人委派)  
对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2 对投标人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3 对投标人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并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4.4.4 专职安全人员 3 名, 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且为投标人单位在职人员。  
4.4.5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 (2019年2月至2019年7月) 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包括: 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或投标人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网站下载打印的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 以上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均不得重复。

4.5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5.1 投标人企业目前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4.5.2 投标人无论在何地受到暂停(取消)在当地投标资格的处罚, 只要在处罚期内的, 都无资格参加投标。  
4.5.3 投标人企业在近三年内(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没有骗取中标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若有则以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为准)。  
4.5.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 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将被列入工程交易黑名单, 且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4.7 对投标人企业承担过的类似业绩要求  
4.7.1 自2016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 独立或以联合体成员承担过工程造价在1.3亿元或以上的园林绿化或园林景观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1个及以上。  
(如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投标人委托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接受投标报名。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接受报名。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工程交易”中的交易指南栏目。网址: <http://www.fsggzy.cn/>, 业务咨询电话: 0757-83992337。

5.2 报名时间: 2019年8月14日9时00分起至2019年8月20日17时00分止, 各投标人在项目报名日期期限内, 可随时上网报名。

5.3 报名成功后, 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招标文件费用为每套人民币500元, 在项目开标当天收取。

5.4 招标文件一经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在报名后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PDF和WORD版本时, 若有不一致, 以已备案的PDF版本招标文件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80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的2个工作日前(即2019年8月30日17时之前,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联合体投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的牵头人递交。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起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2 开标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3 递交投标文件起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 请密切留意招标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指定开标室(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百灵路88号)。

7.3 投标人须按照《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等六部门关于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遏制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的意见》(佛发改招〔2013〕11号)的要求, 在投标文件首页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 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对于拒签或不按要求签署承诺书的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为准。

## 9. 异议与投诉

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 损害其利益的, 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行政监督部门实名投诉。

9.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 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丧失。

## 10. 其他

10.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以及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提交和发布。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 及时登陆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下载相关文件,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2 本次招标办理投标报名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人, 或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人时, 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0.3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须具有交易员资格。

10.4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综合评价法。

##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高明区西江新城怡乐路130号3楼 地址：高明区荷城街道东华路70号3楼  
邮编：528500 邮编：528500  
联系人：李光虹、赖培诚 联系人：谭绮露  
电话：0757-88236038 电话：0757-88630279  
传真：/ 传真：0757-8362266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gdzcgmzb@126.com

2019年 8 月 13 日

[网上报名](#)

招标公告编制人：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4406000083

咨询电话：0757-83993168 网站统计：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高明区 > 工程交易 > 中标结果公开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结果公示

2019-09-16 15:20 来源: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
|-----------|--|
| 中标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招标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中标价       | 96.50%   |
| 工期/承诺     | 设计工期: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 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 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 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 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 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 建设工期为 2 年, 含绿化养护期 1 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 2019 年年底前完工。 |
| 质量/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 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
| 项目负责人/证书号 | 曾杼/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晨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定标日期      |  |
| 其他说明      |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 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 4406000083



# 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佛建中[2019]GC2019(GM)XZ0045号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
| 招标(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工程规模     | 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     |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项目负责人    | 曾杼  | 证书号 | 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承包方式     |   |     |                      |
| 中标内容：    | 按招标文件执行。  |     |                      |
| 中标价      | 96.50%  |     |                      |
| 质量目标及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br>施工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                      |
| 工期目标及承诺  |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     |                      |
| 其它说明：    |   |     |                      |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2019年9月16日

合同编号: 明新城工 2019 第 013 号

# 广东省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佛山市高明区西江新城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合同协议书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接受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 (5)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9)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承包人代表、发包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电子邮件不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 71.4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三个子项工程，为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 16715.88 万元。

4. 服务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5. 签约合同价：投标报价收费率为 96.50%，暂定 13875.20 万元（其中：勘察设计费暂定金额为 564.13 万元，工程建安费暂定金额为 13311.07 万元，具体合同价为以经批复的工程预算乘以投标费率计算所得的金额）。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曾杼；设计负责人：何幼梅；施工负责人：邓鹏。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_\_\_\_\_，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 15 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 20 天内完成相应子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 2 年，含绿化养护期 1 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 2019 年年底前完工。

超期罚款：人民币 10000 元/天。但各个阶段的设计工期最长不得超出 3 天，否则当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合同履约保证金。

11.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2019 年 10 月 11 日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200382280310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1年7月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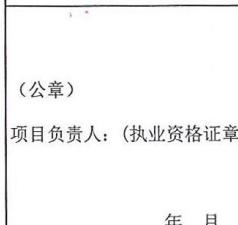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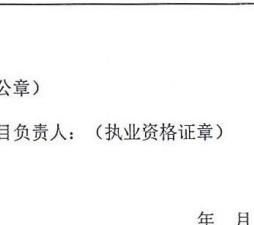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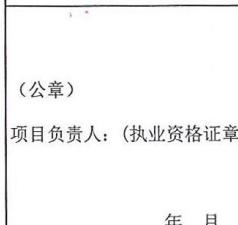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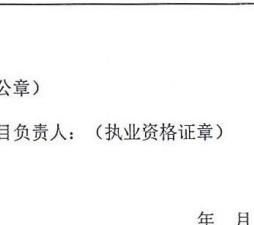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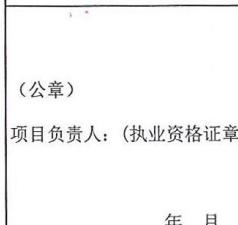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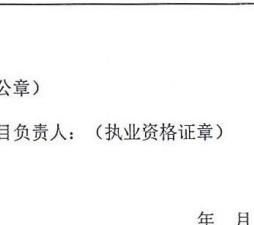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工程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71.44万m <sup>2</sup>       | 工程造价（万元）   | 13875.20（万元）                      |
| 结构类型               | 绿化景观提升                     | 开工日期       | 2020年5月15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6月28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br>佛山市雄信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   |  |  |      |      |      |   |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安装  | /  |      |      |   |  |  |      |      |      |   |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  |  |      |      |      |   |  |  |  |
|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td> <td>  <br/>(公章) <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td> </tr> <tr> <td>分包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勘察单位</td> </tr> <tr>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年 月 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何幼梅 <br/>2021年7月5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年 月 日         </td> </tr> </table>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何幼梅<br>2021年7月5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  |  |      |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      |      |   |  |  |      |      |      |   |  |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  |      |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何幼梅<br>2021年7月5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谭海龙、潘康新、杨海宁、夏俊华

**证书编号：**2022-GDGC-113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被评为2021年度佛山市市政基础设施优良样板工程。

佛山市市政公用事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项目负责人获奖证书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白鹅潭沿江新建碧道项目（示范区段园林景观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广州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曾杼、杨杨、李刚、吴海蛟、  
黄伟炫、毕光辉、陈真、高文志、罗宇斐、  
蔡嘉慧、毛裕清、吴雪仪



证书编号：2023—GC3—1041

## 承诺书附件 4: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二、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水务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三、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深圳市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四、拖欠工人工资被深圳市光明区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五、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一、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二、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三、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

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海安路 13 号越秀财富世纪广场 33-34  
楼

邮政编码：510600

公司总部电话：020-87376637

传真：020-87526532

日期：2025 年 09 月 11 日

### 3、企业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br>(万元)                  | 签订日期            | 竣工验收时间         | 所在城市 |
|----|----------------------------|-------------------------------|-----------------|----------------|------|
| 01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28632.659<br>62               | 2019年5月28<br>日  | 2021年8月16<br>日 | 深圳市  |
| 02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13875.20<br>(建安费<br>13311.07) | 2019年10月11<br>日 | 2021年6月28<br>日 | 佛山市  |

# ①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内容详细页

页码, 1/2

 [工程交易服务主页](#) [交易信息](#) [办事服务](#) [政策法规](#) [企业人员](#) [专家园地](#) [其他类企业信息](#) [中标通知书查验](#) [曝光台](#) [专题专栏](#) [中心时政](#)

今天是2019年6月26日, 星期三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招标公告**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招标公告 > 详细

**我要投标**

**提示:** 该工程为交易中心新系统中工程, 请登录投标系统办理相应投标业务。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公告**

| 招标概况             |  |           |                   |
|------------------|--|-----------|-------------------|
| 项目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   | 项目编号:     | 4403862016011     |
| 是否重大项目:          | 否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招标项目编号:   | 4403862016011002  |
| 工程类型:            | 施工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是否预选招标:   | 否                 |
| 公告性质:            | 正常公告   |           |                   |
|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 2019年03月21日11:00时  | 公告发布截止时间: | 2019年04月14日18:00时 |
|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 2019年04月04日17:00时  |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 2019年04月09日17:00时 |
|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 网上获取   |           |                   |
| 备注:              | 1. 本工程定标方法为分步定标法(直接票决), 即以招标文件的定标方法为准。由于申报系统中无“分步定标法(直接票决)”选项, 现将本工程招标公告定标方法修改为更接近本工程的定标方法“直接票决法”, 本工程实际定标方法以招标文件为准。 2. 本工程与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同时招标, 在第二步确定中标候选人环节, 招标人将按 I 标、II 标的顺序依次定标; 若 I 标中标候选人是 II 标入围单位之一, 该投标人应退出 II 标后续投标活动, 同时不再递补 II 标入围单位。 |           |                   |
| 投标人及招标代理         |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经办人:      | 赵博                |
| 办公电话:            | 880982551  |           |                   |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经办人:      | 郑洋洋               |
| 办公电话:            | 83991795   |           |                   |
| 标段信息 I           |  |           |                   |
| 标段编号:            | 4403862016011002001  |           |                   |
| 标段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                   |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19-04-14 18:00   |           |                   |
|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 35472 万元   | 本次招标面积:   | 160000 平方米        |
| 计划总投资:           | 39600 万元   |           |                   |
| 本次招标内容:          | (一) 工程主要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等工程; (二) 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承包管理服务; (三) 绿化管养服务。  |           |                   |
| 工程地址: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           |                   |
|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           |                   |

[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jyw/zbGongGao\\_View.do?ggguid=2c9e8ac2697c...](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jyw/zbGongGao_View.do?ggguid=2c9e8ac2697c...) 2019-6-26

|                     |   |                 |                       |
|---------------------|---|-----------------|-----------------------|
| 计划开工日期:             | 2019-04-25 00:00:00.0   | 计划竣工日期:         | 2021-04-25 00:00:00.0 |
| 拟采用评标方法:            | 定性评审法   | 拟采用定标方法:        | 直接票决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                       |
| 联合体要求:              | 联合体单位不超过2家,牵头人不作要求。   |                 |                       |
|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 详见招标文件  |                 |                       |
|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 二级  |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 市政公用专业                |
|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 无   |                 |                       |
| 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园林绿化能力。 2.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单位不超过2家,牵头人不作要求。 3. (1)项目总指挥一名:为公司副总以上领导,对项目实施进行总体管控,具备较强的项目总体管控能力,资源调配和综合协调能力。(2)项目经理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市政公用专业)。(3)上述各负责人不得相互兼任,否则视为其投标资格不足资格要求。                            |                 |                       |
|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 无   |                 |                       |
| 其他投标条件:             |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br>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r>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br>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工的任职数量达到规定限制的,或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br>根据法院的《司法建议函》,列入黑名单的监理企业不得承接政府投资项目; |                 |                       |

## 附件信息

| 序号 | 文件名 |
|----|-----|
| 无  |     |

## 温馨提示:

- 1、实行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告知性备案制度,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建设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  
招标公告内容的投诉时限按如下规定执行:  
(1)采用资格预审或投标报名方式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采用资格后审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
- 2、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工程交易服务主页(<http://zjj.sz.gov.cn/jyjy/>)”或“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http://zjj.sz.gov.cn>)”。
- 3、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和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将无法投标,详情请查看:  
[http://zjj.sz.gov.cn/csm/bgs/xsgk/tzgr\\_1/201808/t20180802\\_13821940.htm](http://zjj.sz.gov.cn/csm/bgs/xsgk/tzgr_1/201808/t20180802_13821940.htm)
- 4、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应当加盖联合体代表的相关数字证书。一投标文件以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数字证书签名视为有效。
- 5、资格后审有关要求如下:
- 6、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收投标资料。
- 7、本招标工程中应按照《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及《深圳市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管理规定》的要求,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新型墙体材料。
- 8、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网上投标工程,需要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信息中心    **备案号** 粤ICP备15068125号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5    **投诉电话** 83788218    **网站故障维护电话** 83789648    **电子邮箱** xf@szjs.gov.cn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8楼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个性化定制 | 内容纠错 | 网站操作指引 | 自助服务 | 友情链接 | 数据开放

2021/11/16

中标公示内容详细页

 [工程交易服务主页](#) [交易信息](#) [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企业人员](#) [专家园地](#) [其他类企业信息](#) [中标通知书查验](#) [招投标曝光台](#) [专题专栏](#) [中心时政](#)

今天是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中标结果公示-详细

| 中标公示    |                                     |
|---------|-------------------------------------|
| 招标项目编号： | 4403862016011002                    |
| 招标项目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 标段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 项目编号：   | 4403862016011                       |
| 项目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                              |
| 公示时间：   | 2019-04-29 12:20 至 2019-05-06 12:20 |
| 招标人：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中标人信息   |                |
|---------|----------------|
| 中标人：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中标价：    | 29633.544190万元 |
| 中标工期：   | 731天           |
| 项目经理：   | 无              |
| 资格等级：   | 无              |
| 资格证书：   | 无              |
| 是否暂定金额： |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 第1大轮投票表 |                 |      |    |  |
|---------|-----------------|------|----|--|
| 编号      | 投标单位            | 取胜次数 | 排名 |  |
| A       |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2    | 2  |  |
| B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3    | 1  |  |
| C       | 广州市绿化公司         | 1    | 3  |  |
| D       | 广州市林华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0    | 4  |  |

附件信息

| 序号 | 文件名 | 创建时间 |
|----|-----|------|
| 无  |     |      |

**特别提示：**

根据市政府及市纪检、监察部门的部署，为严厉打击建筑市场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欢迎社会各界以及参与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积极署名举报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并提供线索和证据。对提供有效线索和证据的，公安机关及有关部门将立即介入调查。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承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信息中心 | 备案号：粤ICP备15068125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83785555 | 投诉电话（行政执法投诉）：83788218 | 电子邮箱（行政执法投诉邮箱）：xf@zjj.sz.gov.cn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行政执法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00号 

[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jyw\\_zbgs\\_View.do?Guid=f8fb667c-e068-4c11-809d-b133f4f7c3d8](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jyw_zbgs_View.do?Guid=f8fb667c-e068-4c11-809d-b133f4f7c3d8)

1/1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62016011002001

标段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9633.544190万元

中标工期: 731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3-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5-08

查验码: 340220213427439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QHKG-2019-197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 总承包 I 标

立项编号: 深前海函[2019]259 号

(第一册, 共二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签署日期: 2019 年 5 月 28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9年5月10日 向乙方发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19]259号

#### 1.4 建设规模

总占地面积约 161049.83 平方米。

#### 1.5 工程内容

桂湾公园项目北临滨海大道及桂庙路、南至前湾一路及桂湾河南街、西至海岸线、东至月亮湾大道，红线宽度230~245米，面积约45.27万平方米，其中水体约占1/5，陆地约占4/5，包括约17.12万平方米的绿化、8.22万平方米的湿地、9.18万平方米的园路及硬质铺装、一栋管理服务中心、四栋服务建筑以及其他公

园配套设施。本工程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范围是桂湾公园南岸怡海大道以西区域，面积约 16 万 m<sup>2</sup>。

本次招标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等，以及本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包管理服务。

####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 2.1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三通一平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 给水管道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米 |
| 挡墙护坡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软基处理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 泵站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平方米          |
| 道路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 电信管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
| 桥梁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座   | 电力管道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米 |
| 隧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 路灯照明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
| 排水管道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 米<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 米 | 道路改造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
| 排水箱涵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 绿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燃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

|          |                          |  |   |
|----------|--------------------------|--|---|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 临建的拆除和重建、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绿化迁移、专项及建筑工程的预留预埋等。 |
|----------|--------------------------|--|---|

## 2.2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为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范围是桂湾公园南岸怡海大道以西区域，面积约 16 万 m<sup>2</sup>，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图纸为准。

### 2.2.1 工程内容

本次招标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等，以及本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包管理服务。

## 2.3 其它工程

无。

## 2.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工期不超过 731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5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总体养护工期为 731 日历天，所有绿化种植子单位工程养护期完工暂定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节点形象工期要求：

工期节点一：桂湾河南岸（7 号桥至怡海大道、5 号桥至 6 号桥）部分，发包人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移交至承包人的场地，承包人需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部分移交场地内所有工程内容。

工期节点二：桂湾河南岸（5号桥至怡海大道）部分，发包人在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前移交至承包人的场地，承包人需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该部分移交场地内所有工程内容。

工期是上面合同中约定，按照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包含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法定长假）、工地及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等影响因素，台风、地震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质量创优目标：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奖（金奖）、鲁班奖。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竣工结算

##### 5.1 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陆佰叁拾贰万陆仟伍佰玖拾陆元贰角（小写：¥ 286326596.20 元），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 23641645.56元（大写：贰仟叁佰陆拾肆万壹仟陆佰肆拾伍元伍角陆分）。中标净下浮率为：18.50%，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肆万壹仟柒佰陆拾柒元叁角叁分（小写：¥ 3841767.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小写：¥ 40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肆拾肆万元(小写:¥16440000.00元)。

### 5.2 项目单价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5.3 结算原则

具体结算原则详见专用条款、补充条款。

##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文件澄清;
- (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第八条 双方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或施工界面进行调整，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程单价的变更及工程费用的索赔。

##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确保深圳市及广东省安全文明施工双优工地。

## 第十条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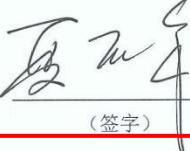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5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一式11份，其中发包人7份，承包人4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           |  |  |          |   |  |
|-----------|--|--|----------|---|--|
| 发包人：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 乙方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地址：       | 前海合作区创新商务中心 B 座  |  | 地址       |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 18 号广兴华花园首层  |  |
| 电话：       | 0755-88982551  |  | 电话       | 020-87526029  |  |
| 传真：       | /  |  | 传真       | /   |  |
| 开户银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  |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广州分行五羊支行  |  |
| 账号：       | 7442010182600094076  |  | 账号       | 2003 8228 0310 001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法定代表人    |   |  |
| 或         |  |  | 或        |   |  |
| 其授权的代理人：  |  |  | 其授权的代理人： |  |  |
| (签字) (签字) |  |  |          |   |  |

日期：2019年5月28日 日期：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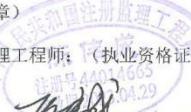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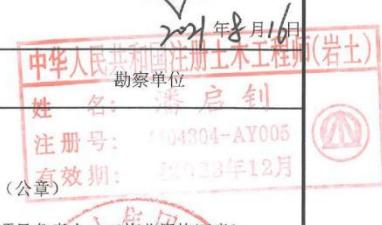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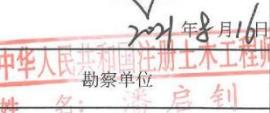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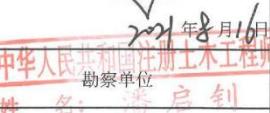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8 月 16 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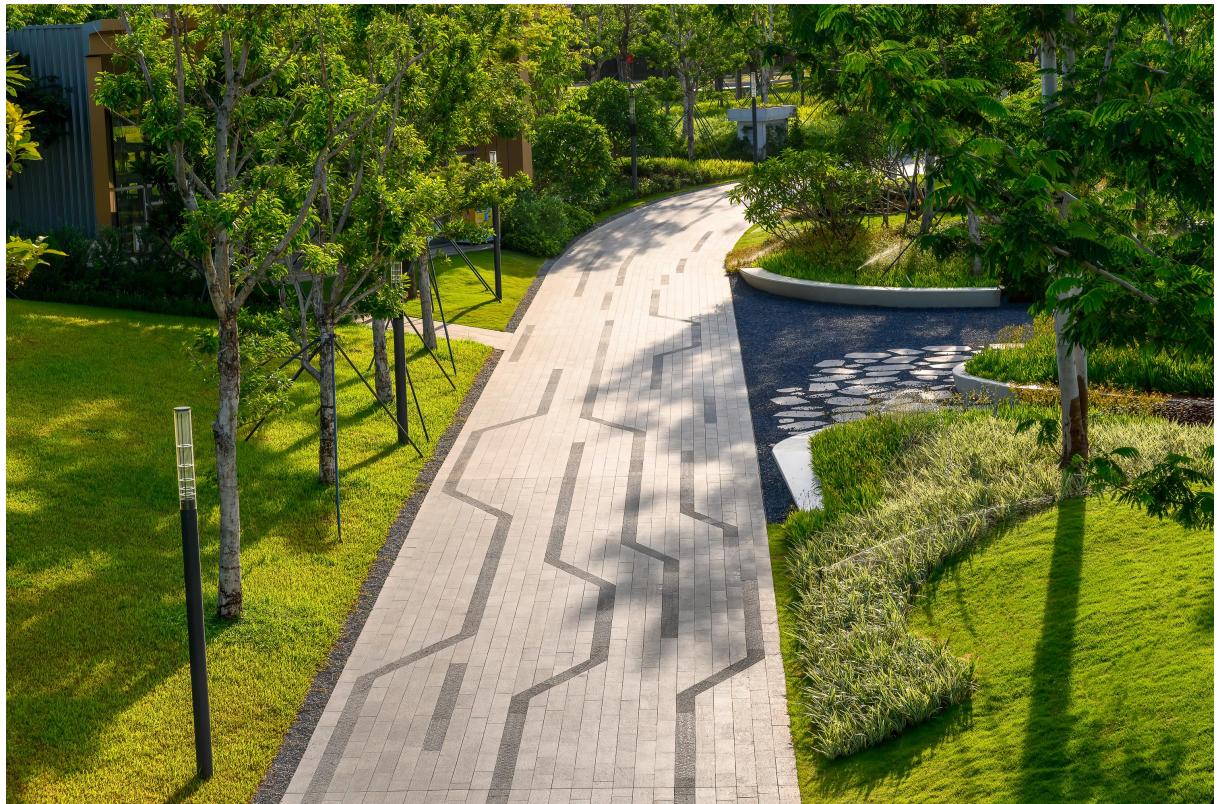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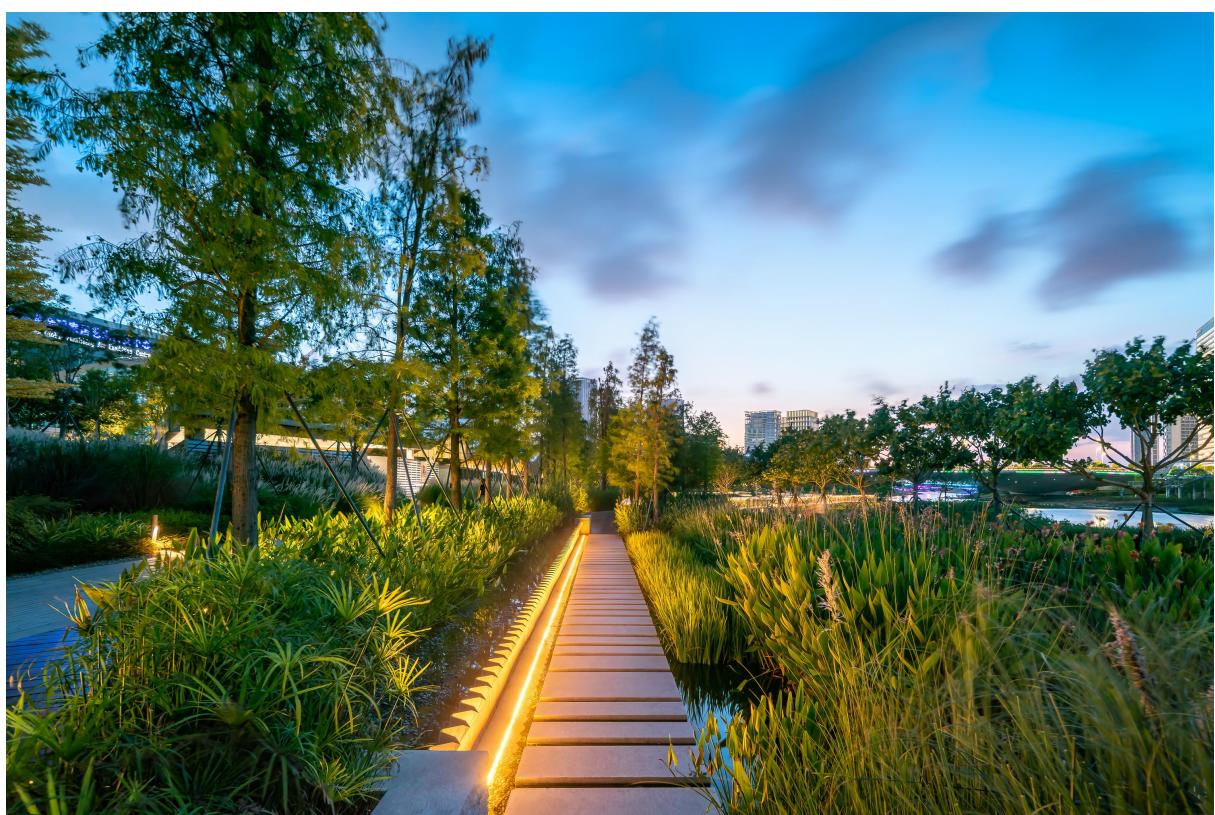
|                           |                                  |  |            |                        |
|---------------------------|----------------------------------|--|------------|------------------------|
| 工程名称                      |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 工程地点       |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合作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161049.83m <sup>2</sup>          |  | 工程造价（万元）   | 28632.65962            |
| 结构类型                      | 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等 |  | 开工日期       | 2019年 8 月 25 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63号              |  | 竣工日期       | 2021年 8 月 16 日         |
| 监督单位                      |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  | 监督登记号      | 前海2019016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总施工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  |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br>/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 <b>专项验收情况</b>             |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br>工程质量竣工<br>验收记录 | 2020年 12 月 29 日                  |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2021年 08 月 09 日                  |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法律法规<br>规定的其他<br>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b>附有关证明文件</b>            |                                  |  |            |                        |
| 施工许可证                     |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63号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br>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补充协议提及的甩项范围除外)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合格  |   |
|                                  | 设备安装  | 合格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8月16日 | <br>(公章) <br>总监理工程师: <br>执业资格证章: <br>2021年8月16日 |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8月16日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br>(公章) <br>姓名: <br>注册号: 1104304-AY005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 深  
圳市 ]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朱健超、何幼梅、郭颖涛、吴 剑、

谭海龙、易慧琳、杨 涛、郑 君



证书编号：2023—GC2—0301



## 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广东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奖)

# 证书

为表彰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奖者，特颁发此证书。

获奖项目：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

获奖等级：一等奖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朱健超、戚甫友、涂文哲、黄隆坤、彭雪峰、

梁一平、卢艺菲、姜波、梁衡宇、江宏伟、

郑俊杰、郭大淳

证书编号：2023-YLGC-01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袁冲、谭炜斌、樊瑞兰、陈炜

证书编号：2022-GDGC-011



## ②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信息>高明区>工程交易>招标公告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8-13 16:45 来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MJ2019080

#### 1. 招标条件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由佛山市高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明发改资[2019]37号文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佛山市高明区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西江产业新城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佛山市高明区

2.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2.4 计划工期：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2.5 招标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2.6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设备及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施工安全防护、包税金。

2.7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全数入围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条件要求：

4.2.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及资质：

(1) 营业执照须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以工商营业执照注明的经营范围为准。如该执照的经营范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按照该营业执照提供的经营范围查询方式查询确定的经营范围）；

(2)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2.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的成员单位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2) 组成联合体的各成员应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书（也称联合投标协议书，下同），该协议书须明确牵头人（牵头人应由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的成员单位担任），授权其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须明确分工及责任，约定各成员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投标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的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

(6)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3 投标人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4.3.1 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开标当天考评结论为C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

4.3.2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4.4 对投标人拟派人员要求  
4.4.1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由牵头人委派)  
对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2 对投标人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3 对投标人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并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4.4.4 专职安全人员 3 名, 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且为投标人单位在职人员。  
4.4.5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 (2019年2 月至2019年7 月) 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包括: 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或投标人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网站下载打印的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 以上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均不得重复。

4.5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5.1 投标人企业目前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4.5.2 投标人无论在何地受到暂停(取消)在当地投标资格的处罚, 只要在处罚期内的, 都无资格参加投标。  
4.5.3 投标人企业在近三年内(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没有骗取中标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若有则以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为准)。  
4.5.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 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将被列入工程交易黑名单, 且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4.7 对投标人企业承担过的类似业绩要求  
4.7.1 自2016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 独立或以联合体成员承担过工程造价在1.3亿元或以上的园林绿化或园林景观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1个及以上。  
(如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投标人委托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接受投标报名。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接受报名。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工程交易”中的交易指南栏目。网址: <http://www.fsggzy.cn/>, 业务咨询电话: 0757-83992337。

5.2 报名时间: 2019年8月14日9时00分起至2019年8月20日17时00分止, 各投标人在项目报名日期期限内, 可随时上网报名。

5.3 报名成功后, 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招标文件费用为每套人民币500元, 在项目开标当天收取。

5.4 招标文件一经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在报名后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PDF和WORD版本时, 若有不一致, 以已备案的PDF版本招标文件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80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的2个工作日前(即2019年8月30日17时之前,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联合体投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的牵头人递交。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起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2 开标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3 递交投标文件起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 请密切留意招标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指定开标室(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百灵路88号)。

7.3 投标人须按照《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等六部门关于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遏制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的意见》(佛发改招〔2013〕11号)的要求, 在投标文件首页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 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对于拒签或不按要求签署承诺书的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为准。

## 9. 异议与投诉

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 损害其利益的, 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行政监督部门实名投诉。

9.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 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丧失。

## 10. 其他

10.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以及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提交和发布。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 及时登陆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下载相关文件,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2 本次招标办理投标报名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人, 或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人时, 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0.3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须具有交易员资格。

10.4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综合评价法。

##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高明区西江新城怡乐路130号3楼 地址：高明区荷城街道东华路70号3楼  
邮编：528500 邮编：528500  
联系人：李光虹、赖培诚 联系人：谭绮露  
电话：0757-88236038 电话：0757-88630279  
传真：/ 传真：0757-8362266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gdzcgmzb@126.com

2019年 8 月 13 日

[网上报名](#)

招标公告编制人：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4406000083

咨询电话：0757-83993168 网站统计：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高明区 > 工程交易 > 中标结果公开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结果公示

2019-09-16 15:20 来源: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
|-----------|--|
| 中标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招标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中标价       | 96.50%   |
| 工期/承诺     | 设计工期: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 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 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 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 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 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 建设工期为 2 年, 含绿化养护期 1 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 2019 年年底前完工。 |
| 质量/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 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
| 项目负责人/证书号 | 曾杼/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晨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定标日期      |  |
| 其他说明      |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 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 4406000083



# 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佛建中[2019]GC2019(GM)XZ0045号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
| 招标(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工程规模     | 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     |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项目负责人    | 曾杼  | 证书号 | 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承包方式     |   |     |                      |
| 中标内容：    | 按招标文件执行。  |     |                      |
| 中标价      | 96.50%  |     |                      |
| 质量目标及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br>施工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                      |
| 工期目标及承诺  |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     |                      |
| 其它说明：    |   |     |                      |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2019年9月16日

合同编号: 明新城工 2019 第 013 号

# 广东省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佛山市高明区西江新城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合同协议书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接受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 (5)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9)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承包人代表、发包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电子邮件不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 71.4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三个子项工程，为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 16715.88 万元。

4. 服务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范围内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5. 签约合同价：投标报价收费率为 96.50%，暂定 13875.20 万元（其中：勘察设计费暂定金额为 564.13 万元，工程建安费暂定金额为 13311.07 万元，具体合同价为以经批复的工程预算乘以投标费率计算所得的金额）。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曾杼；设计负责人：何幼梅；施工负责人：邓鹏。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_\_\_\_\_，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 15 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 20 天内完成相应子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 2 年，含绿化养护期 1 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 2019 年年底前完工。

超期罚款：人民币 10000 元/天。但各个阶段的设计工期最长不得超出 3 天，否则当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合同履约保证金。

11.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 年 10 月 11 日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200382280310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1年7月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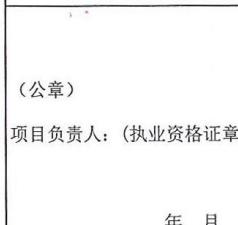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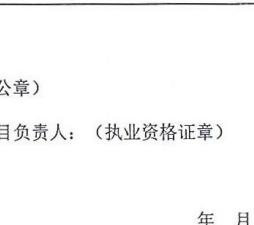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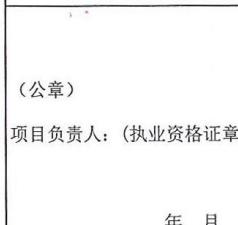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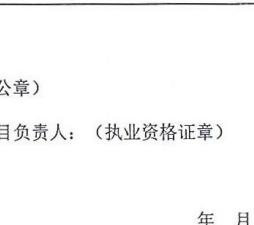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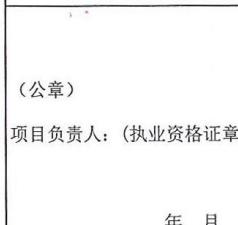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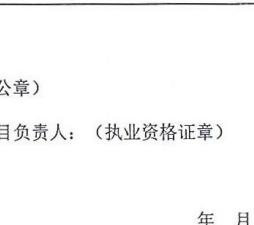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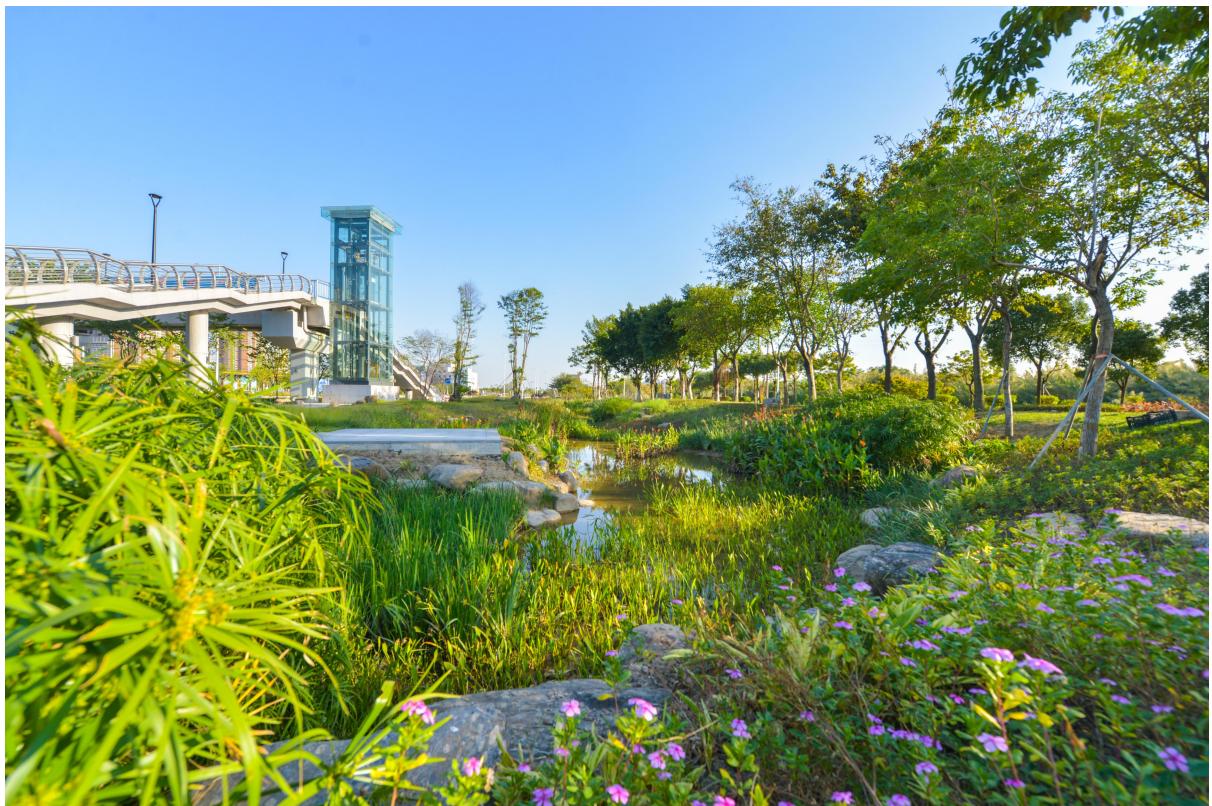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工程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71.44万m <sup>2</sup>       | 工程造价（万元）   | 13875.20（万元）                      |
| 结构类型               | 绿化景观提升                     | 开工日期       | 2020年5月15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6月28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br>佛山市雄信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   |  |  |      |      |      |   |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安装  | /  |      |      |   |  |  |      |      |      |   |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  |  |      |      |      |   |  |  |  |
|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td> <td>  <br/>(公章) <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td> </tr> <tr> <td>分包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勘察单位</td> </tr> <tr>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年 月 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何幼梅                     <br/>2021年7月5日         </td> <td>  <br/>(公章) <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br/>年 月 日         </td> </tr> </table>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何幼梅<br>2021年7月5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  |  |      |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项目经理: <br>2021年7月5日 |      |      |   |  |  |      |      |      |   |  |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  |      |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何幼梅<br>2021年7月5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谭海龙、潘康新、杨海宁、夏俊华

**证书编号：**2022-GDGC-113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被评为2021年度佛山市市政基础设施优良样板工程。

佛山市市政公用事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 4、项目负责人完成同类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              |       |                                   |                    |           |             |
|--------------|-------|-----------------------------------|--------------------|-----------|-------------|
| 姓名           | 曾杼    | 性 别                               | 女                  | 年 龄       | 49          |
| 职务           | 项目负责人 | 职 称                               | 风景园林施工高级工程师        | 学 历       | 本科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件  | 证件号码                              | 440106197611241848 | 手机号码      | 13602701504 |
| 参加工作时间       |       | 1999 年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       | 职称证/风景园林施工/粤高职证字第 1801001010674 号 |                    |           |             |

近 5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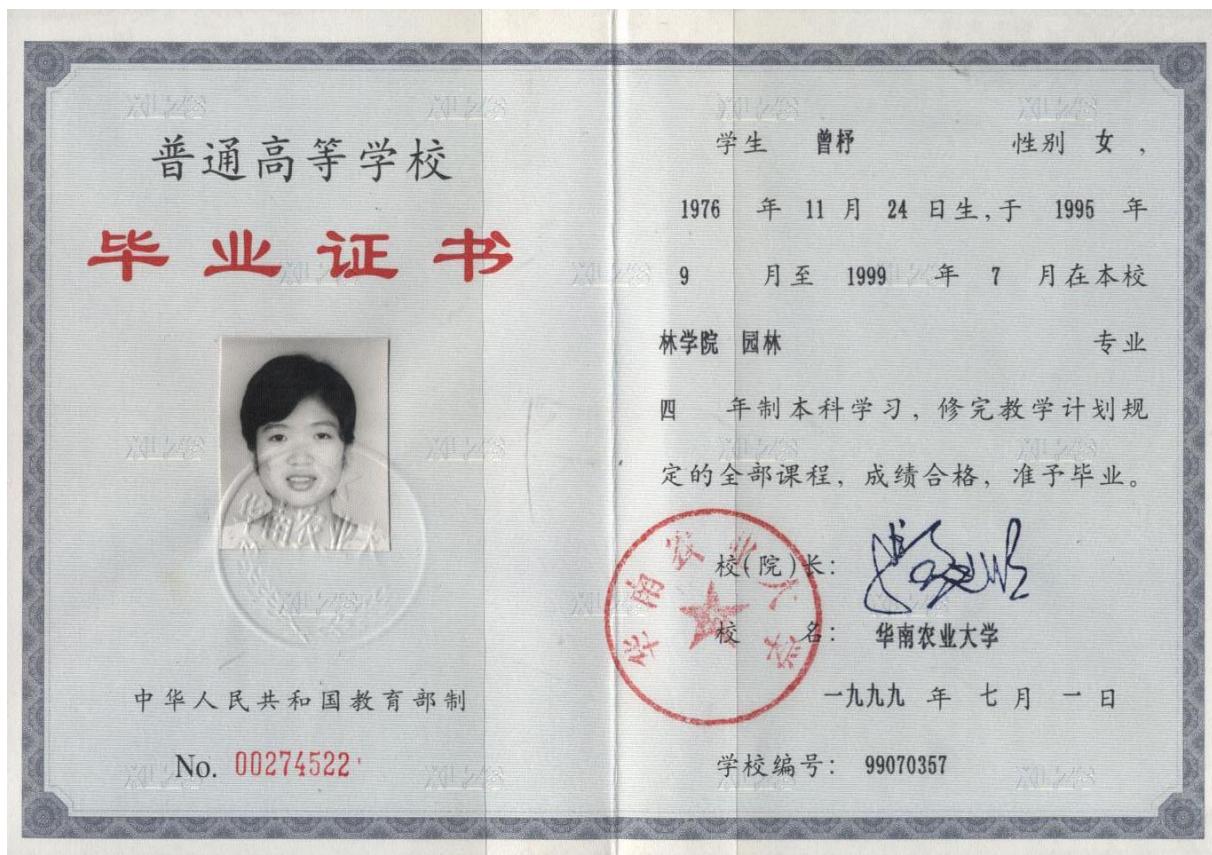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已完 | 备注 |
|----------------------------|--|-------------------------|-------------------------|-------|----|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合同金额：<br>13875.20 万元, 其中建安费 13311.07 万元。<br>面积: 714400m <sup>2</sup> | 2020.5.15-<br>2021.6.28 | 2020.5.15-<br>2021.6.28 | 已完    |    |
|                            |  |                         |                         |       |    |
|                            |  |                         |                         |       |    |

注: 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 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 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身份证件



学历证



职称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曾籽 |                             | 证件号码             | 440106197611241848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失业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9 18:15，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9 18:15

网办业务专用章

## 项目负责人业绩



高明区 首页 政务公开 交易信息 交易指南 监督监管 数据统计 互动交流 |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信息>高明区>工程交易>招标公告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8-13 16:45 来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MJ2019080

##### 1. 招标条件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由佛山市高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明发改资[2019]37号文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佛山市高明区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西江产业新城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佛山市高明区

2.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2.4 计划工期：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2.5 招标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2.6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设备及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施工安全防护、包税金。

2.7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全数入围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条件要求：

4.2.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及资质：

(1) 营业执照须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以工商营业执照注明的经营范围为准。如该执照的经营范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按照该营业执照提供的经营范围查询方式查询确定的经营范围）；

(2)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2.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的成员单位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2) 组成联合体的各成员应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书（也称联合投标协议书，下同），该协议书须明确牵头人（牵头人应由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的成员单位担任），授权其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须明确分工及责任，约定各成员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投标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的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

(6)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3 投标人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4.3.1 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开标当天考评结论为C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

4.3.2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4.4 对投标人拟派人员要求  
4.4.1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由牵头人委派)  
对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2 对投标人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  
4.4.3 对投标人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要求 (1名, 联合体投标的, 则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对拟派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须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并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4.4.4 专职安全人员 3 名, 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广东省内投标人可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的证书查询信息网页打印件), 且为投标人单位在职人员。  
4.4.5 需提供投标人近半年 (2019年2 月至2019年7 月) 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包括: 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或投标人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网站下载打印的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 以上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均不得重复。

4.5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5.1 投标人企业目前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4.5.2 投标人无论在何地受到暂停(取消)在当地投标资格的处罚, 只要在处罚期内的, 都无资格参加投标。  
4.5.3 投标人企业在近三年内(自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没有骗取中标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若有则以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为准)。  
4.5.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 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将被列入工程交易黑名单, 且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4.7 对投标人企业承担过的类似业绩要求  
4.7.1 自2016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 独立或以联合体成员承担过工程造价在1.3亿元或以上的园林绿化或园林景观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1个及以上。  
(如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投标人委托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接受投标报名。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接受报名。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工程交易”中的交易指南栏目。网址: <http://www.fsggzy.cn/>, 业务咨询电话: 0757-83992337。

5.2 报名时间: 2019年8月14日9时00分起至2019年8月20日17时00分止, 各投标人在项目报名日期期限内, 可随时上网报名。

5.3 报名成功后, 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招标文件费用为每套人民币500元, 在项目开标当天收取。

5.4 招标文件一经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在报名后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PDF和WORD版本时, 若有不一致, 以已备案的PDF版本招标文件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 80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的2个工作日前(即2019年8月30日17时之前,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联合体投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的牵头人递交。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起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2 开标时间: 2019年9月4日9时30分。

7.1.3 递交投标文件起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 请密切留意招标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指定开标室(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百灵路88号)。

7.3 投标人须按照《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等六部门关于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遏制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的意见》(佛发改招〔2013〕11号)的要求, 在投标文件首页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 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对于拒签或不按要求签署承诺书的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为准。

## 9. 异议与投诉

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 损害其利益的, 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行政监督部门实名投诉。

9.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 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丧失。

## 10. 其他

10.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以及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提交和发布。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 及时登陆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下载相关文件,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2 本次招标办理投标报名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人, 或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人时, 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0.3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须具有交易员资格。

10.4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综合评价法。

##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高明区西江新城怡乐路130号3楼 地址：高明区荷城街道东华路70号3楼  
邮编：528500 邮编：528500  
联系人：李光虹、赖培诚 联系人：谭绮露  
电话：0757-88236038 电话：0757-88630279  
传真：/ 传真：0757-8362266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gdzcgmzb@126.com

2019年 8 月 13 日

[网上报名](#)

招标公告编制人：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4406000083

咨询电话：0757-83993168 网站统计：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高明区 > 工程交易 > 中标结果公开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结果公示

2019-09-16 15:20 来源: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
|-----------|--|
| 中标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招标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中标价       | 96.50%   |
| 工期/承诺     | 设计工期: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 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 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 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 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 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 建设工期为 2 年, 含绿化养护期 1 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 2019 年年底前完工。 |
| 质量/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 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
| 项目负责人/证书号 | 曾杼/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晨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定标日期      |  |
| 其他说明      |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序号: 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 4406000083



## 佛山市高明区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佛建中[2019]GC2019(GM)XZ0045号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                      |
| 招标(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工程规模     | 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71.4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16715.88万元。  |     |                      |
| 中标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项目负责人    | 曾杼  | 证书号 | 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4号 |
| 承包方式     |   |     |                      |
| 中标内容：    | 按招标文件执行。  |     |                      |
| 中标价      | 96.50%  |     |                      |
| 质量目标及承诺  |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br>施工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                      |
| 工期目标及承诺  |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15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20天内完成相应子项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br>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     |                      |
| 其它说明：    |   |     |                      |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2019年9月16日

合同编号: 明新城工 2019 第 013 号

# 广东省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佛山市高明区西江新城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合同协议书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已接受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 (5)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其他合同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9)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承包人代表、发包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电子邮件不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景观提升工程，规划面积为 71.44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三个子项工程，为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等。项目总投资约为 16715.88 万元。

4. 服务范围：包括高明西江产业新城滨江湿地公园（含沿江路提升改造）、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全过程的设计、图纸及清单范围内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5. 签约合同价：投标报价收费率为 96.50%，暂定 13875.20 万元（其中：勘察设计费暂定金额为 564.13 万元，工程建安费暂定金额为 13311.07 万元，具体合同价为以经批复的工程预算乘以投标费率计算所得的金额）。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曾杼；设计负责人：何幼梅；施工负责人：邓鹏。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及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_\_\_\_\_,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设计工期：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完成项目方案深化设计；深化方案定稿后 15 天内完成勘察和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接到发包人的指令后 20 天内完成相应子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并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及施工图预算（含电子文件）。

施工工期：建设工期为2年，含绿化养护期1年。其中广明高速荷城出口立交绿地改造提升项目、荷富大道绿化景观提升项目须确保2019年年底前完工。

超期罚款：人民币 10000 元/天。但各个阶段的设计工期最长不得超出 3 天，否则当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合同履约保证金。

11.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 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林健平 (签字)  
2019 年 12 月 4 日

承包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200382280310001

开自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2019 年 10 月 11 日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发出日期: 2021年7月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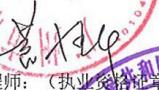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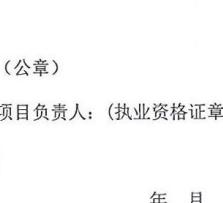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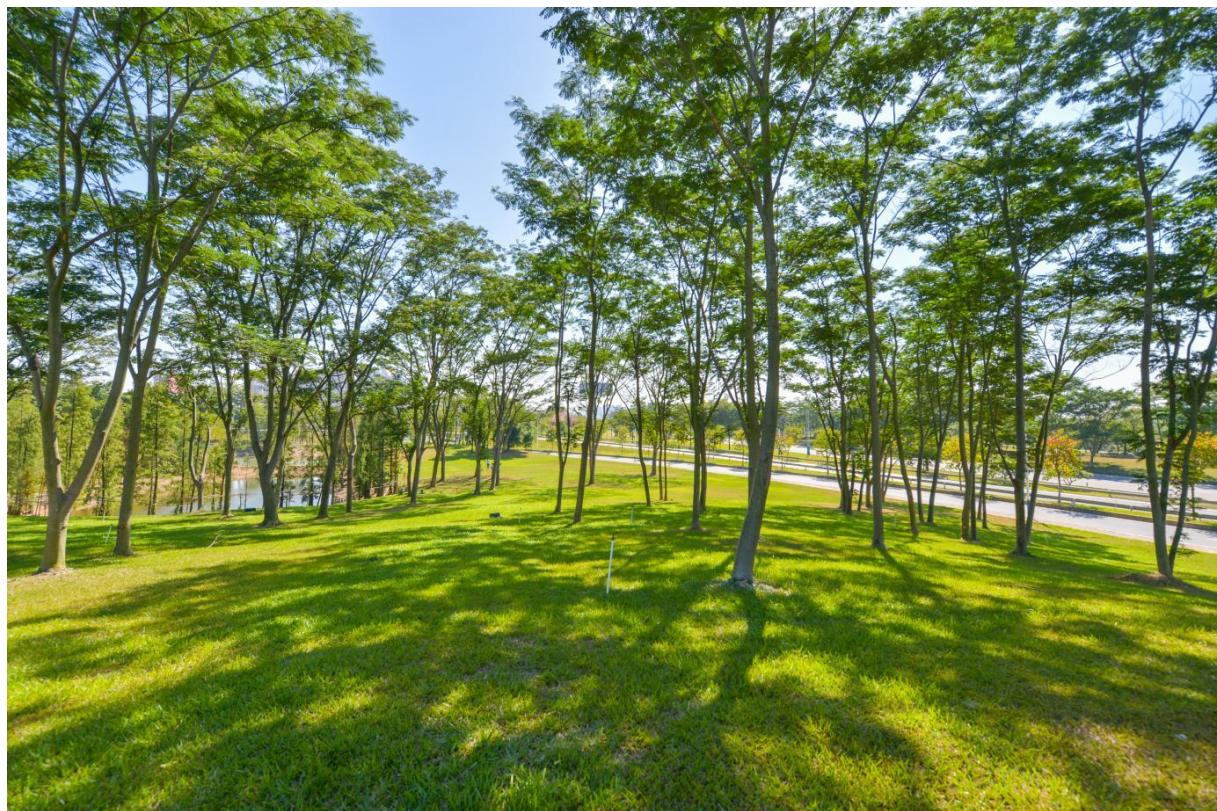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工程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71.44万m <sup>2</sup>       | 工程造价（万元）   | 13875.20（万元）                      |
| 结构类型               | 绿化景观提升                     | 开工日期       | 2020年5月15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6月28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高明西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br>佛山市雄信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 2021年6月28日                 |            | 合格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   |
|                  | 设备安装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br><br>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1年7月13日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年 月 日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何幼梅<br>2021年7月5日  |
| 施工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谭海龙、潘康新、杨海宁、夏俊华

**证书编号：**2022-GDGC-113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被评为2021年度佛山市市政基础设施优良样板工程。

佛山市市政公用事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项目负责人获奖证书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白鹅潭沿江新建碧道项目（示范区段园林景观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广州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曾 枢、杨 杨、李 刚、吴海蛟、  
黄伟炫、毕光辉、陈 真、高文志、罗宇斐、  
蔡嘉慧、毛裕清、吴雪仪



证书编号：2023—GC3—1041

## 5、项目班子配备

### 附表1 施工单位管理人员最低配备要求表

投标人（盖章）：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序号 |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 拟任项目人员数量 | 技术职称  | 执业资格类别       | 专业   | 工作年限 | 进场时间                       | 退场时间                       |
|----|------------|----------|-------|--------------|------|------|----------------------------|----------------------------|
| 1  | 项目经理       | 1        | 工程师   | /            | 园林绿化 | 10   | 开工                         | 质保期结束                      |
| 2  | 质量及技术负责人   | 1        | 工程师   | /            | 市政   | 5    | 开工                         | 竣工验收                       |
| 3  | 安全负责人      | 1        | 工程师   |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C证 | 安全管理 | 5    | 开工                         | 竣工验收                       |
| 4  | 给排水工程师     | 1        | 工程师   | /            | 给排水  | 5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 5  | 电气工程师      | 1        | 工程师   | /            | 强弱电  | 5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 6  | 造价工程师      | 1        | 工程师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造价咨询 | 10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非常驻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要求需随时到场解决问题 |
| 7  | 资料员        | 1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          | 市政   | 3    | 开工                         | 质保期结束                      |
|    | 合计人数       | 7        |       |              |      |      |                            |                            |

2025年09月11日

注：1. 项目经理除不可抗力因素不允许替换，若要替换处违约金100000元/人·次，质量及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若要替换处违约金10000元/人·次。专业工程师若要替换处违约金2000元/人·次。

2. 经现场抽查，如发现拟派人员与本表填报的不一致，将按合同条款追究其违约责任（处违约金、履约评价不合格等）。

3. 经各参建方核查，现场确实有已完工的专业工程，其对应的专业工程师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离开本项目。

4. 如项目总投资有所调增或根据后续现场施工情况需要，甲方要求增加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施工单位须在一周内安排人员进场。

5. 证明材料：根据《施工单位管理人员最低配备要求表》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和职称证，学位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工程师、资料员、施工员、测量员、劳务员如有则提供），岗位证（提供安全负责人的住建部门或应急部门颁发的 C 证或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或政府部门颁发的资料员、施工员、测量员、劳务员岗位证），执业证（项目经理、造价工程师需提供），以及截标之日前 3 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记录扫描件。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 已承担在建工<br>程情况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原服务单<br>位            | 项目<br>数 | 项目<br>名称      |  |
| 项目经理             | 曾杼      | 高级<br>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br>1801001010674 号                                  | 风景园林<br>施工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质量及<br>技术负<br>责人 | 徐强      | 高级<br>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                                   | 高级 | 205010011201702<br>767                                     | 市政公用<br>工程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安全负<br>责人        | 刘斌      | 高级<br>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br>/注册安<br>全工程师<br>证/安全<br>考核 C 证 | 高级 | 2001001046720/1<br>9220305264/粤建<br>安 C3 (2018)<br>0012390 | 风景园林<br>施工/建<br>筑施工安<br>全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给排水<br>工程师       | 吴迎      | 高级<br>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br>1400101168512 号                                  | 给排水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电气工<br>程师        | 陈锦<br>尊 | 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                                   | 中级 | 粤中职证字第<br>1300102192469 号                                  | 电气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造价工<br>程师        | 严红<br>红 | 工程<br>师       | 注册造价<br>师证/工<br>程师证                    | 中级 | 建<br>[造]11194400024<br>997/B0820307010<br>0000729          | 土建/工<br>程造价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资料员              | 黄莉      | 工程<br>师       | 工程师证                                   | 中级 | B08203080100004<br>792                                     | 市政公用<br>工程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 资料员              | 朱淑<br>珍 | 工程<br>师       | 岗位证/<br>工程师证                           | 中级 | 044171149441700<br>4937/2401003141<br>713                  | 风景园林<br>施工                | 广州普邦<br>园林股份<br>有限公司 | /       | /             |  |

项目经理-曾杼

身份证件



学历证



职称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曾籽 |                             | 证件号码             | 440106197611241848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9 18:15，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9 18:15

质量及技术负责人-徐强  
身份证件



学历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职称证



# 社保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人社网站<https://www.gx12333.net/form/> 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号码8e98bdæ3c7f40c8ae7e08f3ae380a4d



## 南宁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2024年度)

校验码: 5670059288253949 单位: 元

| 姓名                | 徐强     |      | 性别     | 男    | 身份证号码  | 452501198106062230 |        |      |        |      |
|-------------------|--------|------|--------|------|--------|--------------------|--------|------|--------|------|
| 本年度缴费单位变动记录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起始年月   |      | 截止年月   |                    |        |      |        |      |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        |      | 202401 |      | 202412 |                    |        |      |        |      |
| 缴费明细情况            |        |      |        |      |        |                    |        |      |        |      |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机关养老保险 |      | 职业年金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 01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2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3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4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5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6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7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8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9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10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11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12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备注:

-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验真伪。
-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打印时间

2025-08-29 (盖章)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人社网站<https://www.gx12333.net/form/> 验证此单据真伪, 验证号码9635f4f913a34a259d42c6d70d7d7135



## 南宁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2025年度)

校验码: 5670059288687877

单位: 元

| 姓名                | 徐强     |      | 性别     | 男    | 身份证号码  | 4525011981060<br>62230 |        |      |        |      |
|-------------------|--------|------|--------|------|--------|------------------------|--------|------|--------|------|
| 本年度缴费单位变动记录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起始年月   |      | 截止年月   |                        |        |      |        |      |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        |      | 202501 |      | 202508 |                        |        |      |        |      |
| 缴费明细情况            |        |      |        |      |        |                        |        |      |        |      |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机关养老保险 |      | 职业年金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缴费基数   | 缴费状态 |
| 01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2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3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4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5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6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7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 08                | 4053.6 | 实缴   | 0      | --   | 0      | --                     | 4053.6 | 实缴   | 4053.6 | 实缴   |

备注:

-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 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验真伪。
-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 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 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打印时间

2025-08-29 (盖章)



安全负责人-刘斌  
身份证件



学历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斌

身份证号：4127221985042300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100104672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岗位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12390

姓 名: 刘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4月23日

企业名称: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7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14日 至 2027年07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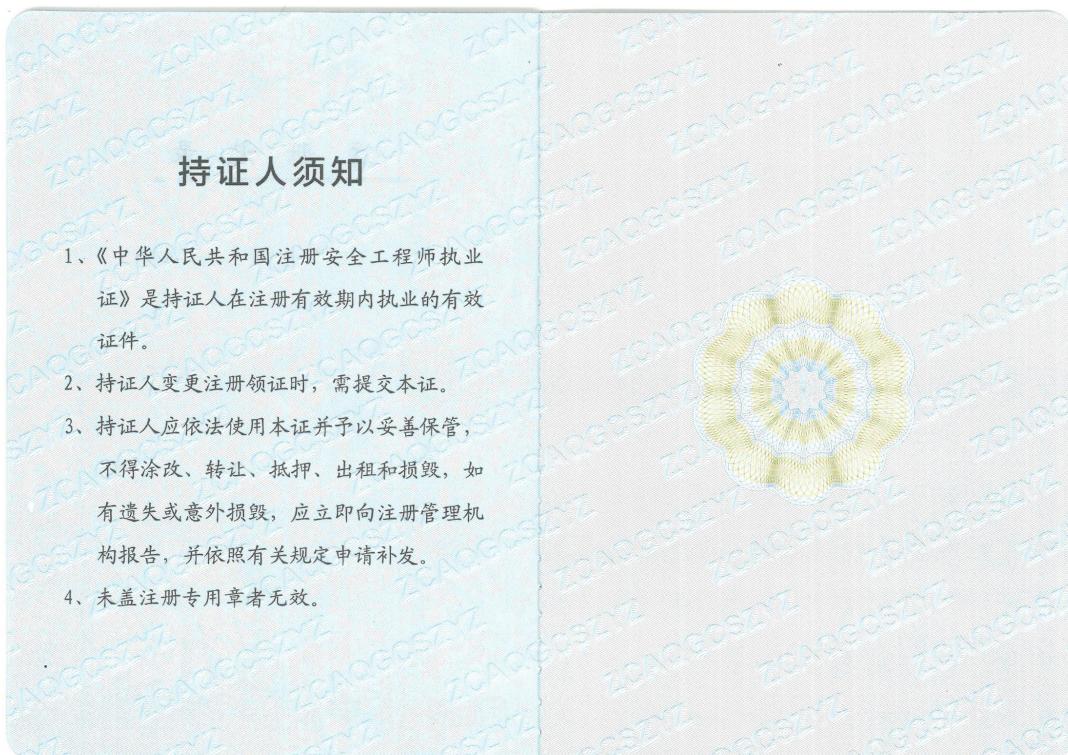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执业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刘斌 |                             | 证件号码             | 412722198504230012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7 17:28，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7 17:28

给排水工程师-吴迎  
身份证件



学历证



职称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吴迎 |                             | 证件号码             | 44010619810113502X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7 17:29，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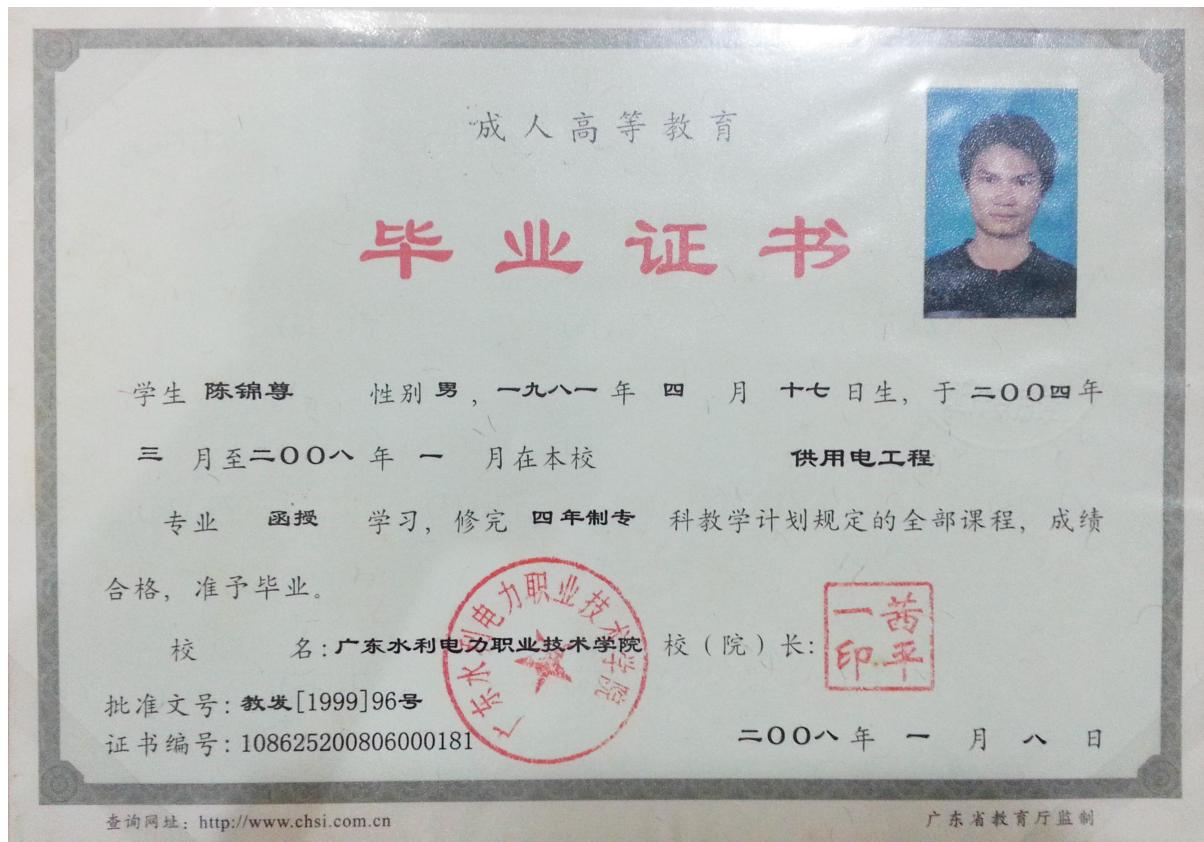
2025-08-27 17:29

网办业务专用章

电气工程师-陈锦尊  
身份证件



学历证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92469 号



陈锦尊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 经 广东省机械、电气  
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八日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陈锦尊 |                             | 证件号码             | 440106198104175019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7 17:30，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7 17:30

网办业务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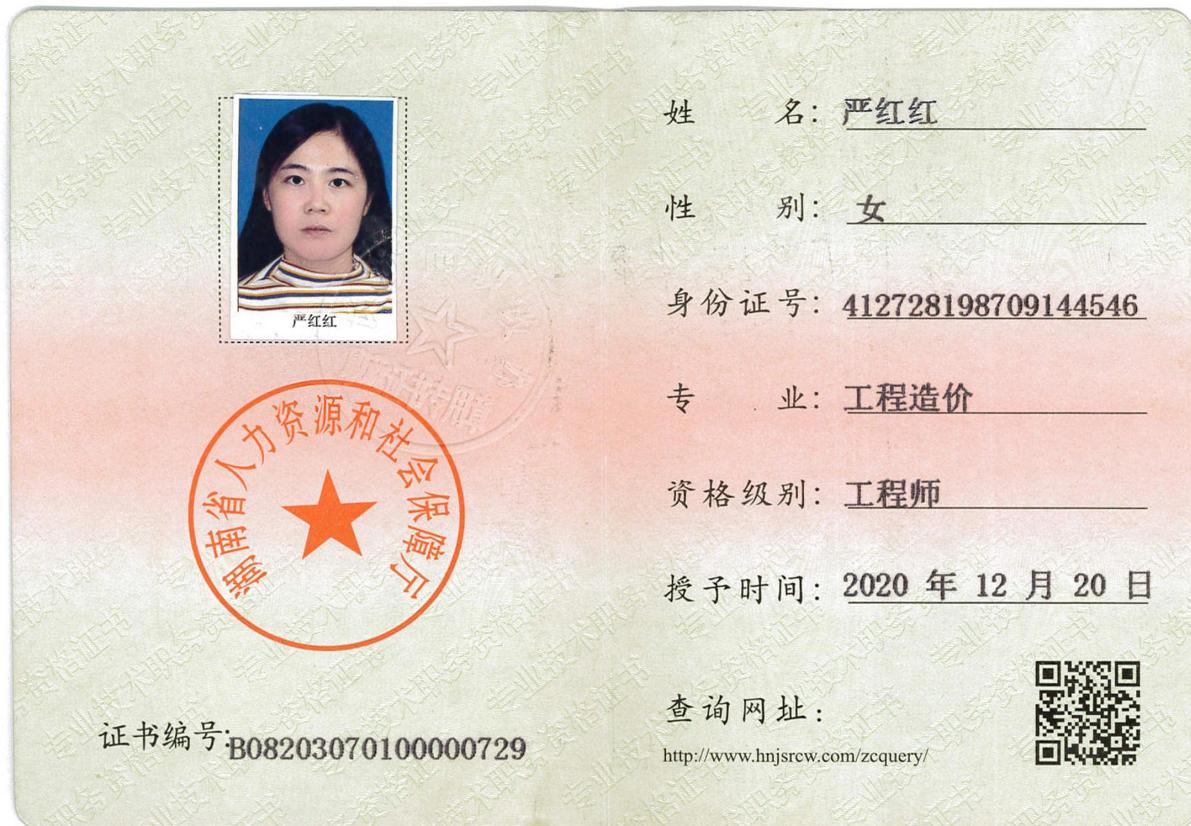
造价工程师-严红红  
身份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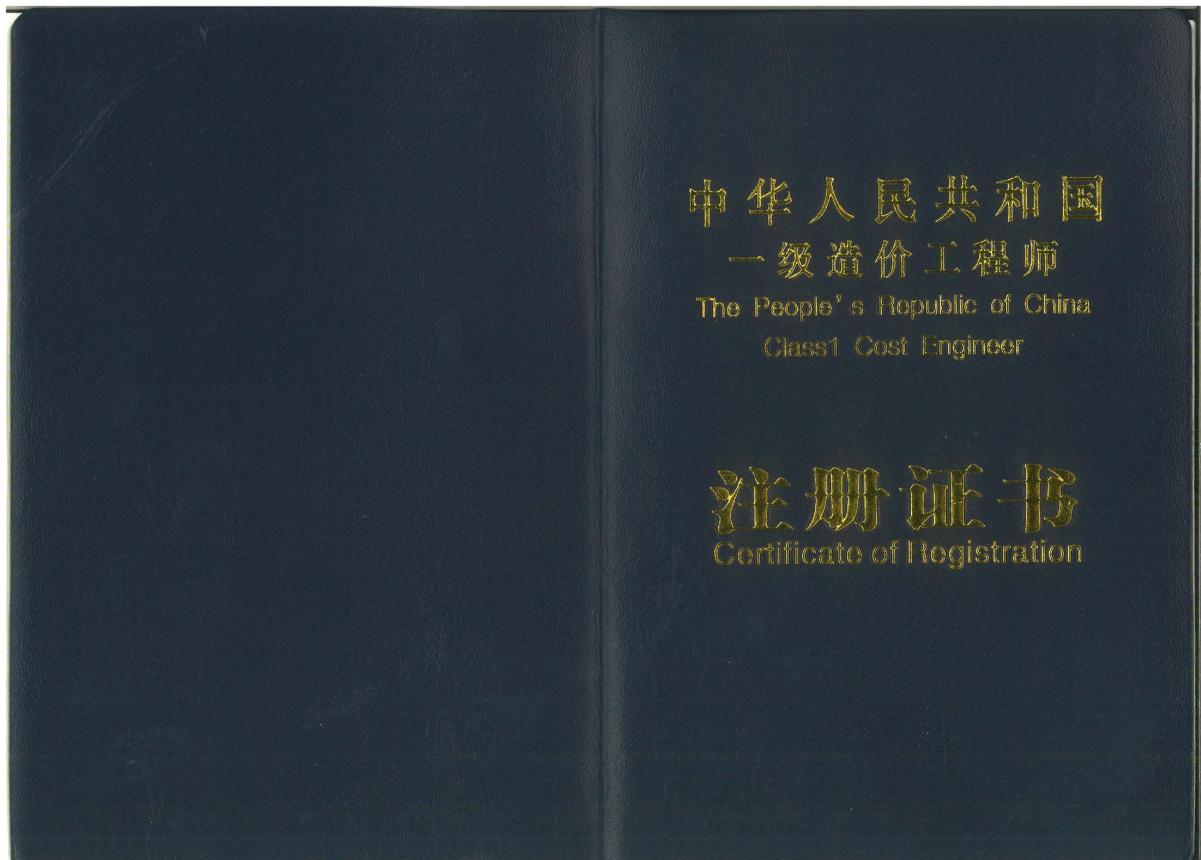
学历证



职称证



执业证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严红红 |                             | 证件号码             | 412728198709144546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7 17:30，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13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7 17:30

资料员-黄莉  
身份证件



学历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 名： 黄莉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11528199001056826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4792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ew.com/zcquery/>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黄莉 |                             | 证件号码             | 411528199001056826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8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13             | 13             |
| 截止     |    | 2025-08-27 17:32，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8-27 17:32

资料员-朱淑珍  
身份证件



学历证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淑珍

身份证号：4413221993020155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3141713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7月30日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44171149441700493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朱淑珍

身份证号: 441322199302015522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0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社保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     |                             |                  |                    |                        |                        |
|--------|-----|-----------------------------|------------------|--------------------|------------------------|------------------------|
| 姓名     | 朱淑珍 |                             | 证件号码             | 441322199302015522 |                        |                        |
| 参保险种情况 |     |                             |                  |                    |                        |                        |
| 参保起止时间 |     | 单位                          |                  |                    | 参保险种                   |                        |
|        |     |                             |                  |                    | 养老                     | 工伤                     |
| 202401 | -   | 202508                      | 广州市: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20                 | 20                     | 20                     |
| 截止     |     | 2025-09-02 15:10，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                  |                    | 实际缴费<br>20个月，<br>缓缴0个月 | 实际缴费<br>20个月，<br>缓缴0个月 |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9-02 15:10

网办业务专用章